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12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

（2024年第2期）

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涉及我区12批次产品不合格。现将风险控制完成情况通告如下：

一、江北区豪轩水产经营部经营的鲈鱼（淡水鱼）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豪轩水产经营部（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产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产品购进自广东五洲八达水产有限公司，购进数量为14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货商所在地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二、江北区梦婷食品经营部经营的合川桃片（香甜）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梦婷食品经营部（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产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产品购进自重庆市合川区三江印象桃片有限公司，购进数量1件（32袋/件），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货商所在地重庆市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三、江北区联恩生活超市经营的黄辣丁、牛蛙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联恩生活超市（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两批次不合格食品购进自重庆市江北区个体工商户张玉龙处，黄辣丁购进数量为5kg、牛蛙购进数量为6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食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并对购买了该批次不合格食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能召回到上述两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

四、江北区巧林食品超市经营的青小米椒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巧林食品超市（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产品购进自深圳点筹农业供应链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购进数量为2.5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应商所在地重庆市巴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五、重庆谊品弘渝科技有限公司江北区海尔路分公司经营的豇豆、美人椒、泥鳅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重庆谊品弘渝科技有限公司江北区海尔路分公司（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不合格批次豇豆购进数量为10kg、美人椒购进数量为10kg、泥鳅购进数量为5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

六、瞿凌皓经营**的牛蛙**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瞿凌皓**（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食品购进自**四川云宜商贸有限公司**，购进数量为**50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货商所在地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七、胡仲强经营的油麦菜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胡仲强（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食品购进自重庆佰盛优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购进数量为50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货商所在地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八、江北区老橘子餐饮店经营的牛蛙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老橘子餐饮店（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产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产品购进自重庆市巴南区个体工商户陈世容处，购进数量为37.5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不合格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我局已向供货商所在地重庆市巴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本线索。

九、江北区王兴惠蔬菜店经营的瓢儿白（普通白菜）

（一）监管部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情况。我局依法向江北区王兴惠蔬菜店（以下简称“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并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经营者控制不合格食品情况。经查，当事人经营的上述不合格产品购进自江北区今晨蔬菜经营部，购进数量为6kg，至现场检查时，上述批次不合格食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我局督促当事人在经营场所张贴召回公告，对购买该批次不合格产品的消费者及时开展召回工作。召回期满后，无消费者前来退货，故未召回到该批次不合格食品。调查期间，当事人积极予以配合调查。

（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我局督促当事人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产品进货查验台账，完善销售记录，后续将加强对当事人的日常监督管理。

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